

长治市商务局

长商办函〔2024〕第19号

长治市商务局 关于市政协十四届三次会议第14388号 《关于推动农村电商事业发展的提案》 提案的答复

尊敬的赵政云委员：

您好！您《关于推动农村电商事业发展的提案》收悉。经认真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您关于推动农村电商事业发展的提案很好，精准把脉农产品电商的发展趋势，符合政策导向和现实要求。近年来，全市农村电商转型步伐不断加快，线上线下融合，成为乡村经济实现跨越式发展的有效手段。但就农村电商来讲，我市发展仍处于初现期和探索期，正如您在提案中指出的，存在物流成本高、产品知名度低、人才缺乏等问题。

对于您所提建议，我们会认真采纳，并落实以下工作：

1、加强培训、普及理念。优选专业能力突出的技能培

训机构，继续高质量开展电子商务职业技能培训；优选省电子商务协会等评价机构，开展电子商务技能人才评价（取证），新增一批技能人才；扩大“灯塔计划”、“数商青年”等专业化电商培训规模。

2、**做好孵化、营造氛围。**相对来说，农产品与电子商务关联较多，尤其是在线上线下融合发展方面，因此，从长远发展来讲，我们认为，要以互联网思维来助力农产品上行，依托鑫凯越省级电商物流园区、易淘省级电商直播基地、平顺直播网红基地、武乡红星杨直播基地等电商园区做好项目路演、模式引导等孵化工作，逐渐形成浓厚的农村电商发展氛围，促进乡村产业振兴。

3、**积极推进乡村e镇建设工作。**对接市内外电商平台、运营企业，协力推进乡村e镇建设，构建“产业+电商+配套”可持续发展生态体系，做大全市电商体量，优化农村电商发展软硬环境。

4、**组织企业、参加行业展会。**分时段、有重点的组织相关电商企业参加杭州食博会、义乌电商节、武汉电博会、杭州数字贸易博览会等专业性展会，以参展或参会等多种形式，推动企业“走出去”更新观念、开拓市场，提升我市产品知名度。

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，如有意见，敬请反馈。

感谢您对农村电商的关心和支持，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多的宝贵意见。

责任人：



分管责任人：张凤翔

科室负责人：王巍煜

承办人：王巍煜

联系电话：0355-3150597

